**南阳第二中等职业学校**

**监控管理制度**

**一 监控室管理制度**

1、监控室实行专人值班制度，值班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值班时间，不得迟到、早退，不得擅自换岗，严禁脱岗、睡岗，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规定和安全操作规程，确保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

2、要保持室内的清洁卫生，不准在监控室内存放杂物和个人物品。

3、严禁在监控室内吸烟、使用明火及违章电器。

4、值班人员严禁酒后上岗、不得在室内娱乐活动，不得利用监控设备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5、坚持对系统设备的日常维护，保持系统设备的清洁，密切注意监控设备运行状况，保证监控设备系统的正常运作，发现设备出现异常和故障要及时报修，并向有关领导报告。

6、注意防潮，防腐，经常检查各系统运行情况，保证系统设备处于良好工作状态。

7、严禁携带易燃、易爆、有毒的物品进入监控室。

8、严禁使用有干扰仪器正常运行的电子设备和使用电炉、电饭堡等电器。

**二 管理员守则**

1、密切注意监控设备运行状况，保证监控设备系统的正常运作，发现设备出现异常和故障要及时报修，并向有关领导报告。

2、不得擅自改变视频系统设备，设施的位置和用途。

3、不得删改、破坏视频资料原始数据记录。

4、不得擅自复制、提供、传播视频信息。

5、严禁擅自开发、修改、升级、删除、安装影响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和安全的程序或软件。

6、熟练掌握各种情况的处置方案，若在监控中发现情况，要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并报告有关领导。

7、不得无故中断监控，监控录制的资料应妥善保存，未经允许，不得随意更改、删除原有资料。

8、务必保障通信联络畅通，不得用接警专线电话接、打私人电话；对讲机应时时保持电量充足与信号畅通。

**三 保密准则**

1、非监控室人员不得进入监控室，师生员工、观访者和外来人员需到监控室查看资料和情况必须经有关领导同意方可进入监控室查看。

2、未经有关领导批准，值班人员不得修改系统设置。

3、监控室值班人员必须具有保密意识，校园监控的范围、监控设备的布防严禁外传，不得在监控室以外的`场所议论有关录像的内容。

4、经学校领导同意，配合行政主管部门、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依法查询调用。

5、微机储存、显示的有关监控数据、资料、发送的信息等，工作人员应妥善将其保存，未经领导批准不准泄露。

四 电视监控室禁止如下行为：

1、会客；

2、无关人员随意进入和触动、使用设备；

3、使用接警、指挥通信设备拨打无关电话；

4、随意改变、调整和移动监控设施设备；

5、使用大功率和强磁场电器；

6、违规操作或利用监控设备（包括电脑）从事与监控无关的事情；

7、私自占用、挪用、外借监控室的设施、设备、器材、工具、技术说明书和其他档案资料、办公（值班）用具、用品等；

8、大声喧哗和各类娱乐活动；

9、吐痰、吸烟、饮酒、使用明火、做饭或吃饭等；

10、存放各种易燃、易爆、易碎、易磨擦、易腐蚀、易污染及磁性物品；

11、堆放杂物和私人物品。

12、随意乱配乱丢钥匙等。

南阳第二中等职业学校

2025年1月5日